



杭州远方光电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4-020

2014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潘建根、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孟拯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晓跃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总收入 (元)	39,220,999.13	35,395,460.88	10.81%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元)	12,748,399.66	10,891,052.08	17.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4,333,467.46	-5,793,053.26	25.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0361	-0.0483	25.26%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1	0.09	22.22%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11	0.09	22.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3%	1.22%	0.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1%	1.12%	-0.0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总资产 (元)	1,044,644,327.47	1,039,386,476.61	0.51%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股东权益 (元)	988,731,799.05	975,963,715.17	1.31%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8.2394	8.133	1.3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972.2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93,045.4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774,816.4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400.16	
减：所得税影响额	217,869.25	
合计	1,956,365.0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重大风险提示

1、经营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的业务、规模、资产、人员规模持续扩张，以及跨地区、跨国家分支机构增加，公司的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半径扩大，对企业组织模式、管理制度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管理水平不能及时适应规模迅速扩张的需要，将削弱公司的竞争力，存在规模迅速扩张导致的管理风险。针对以上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组织结构，加强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提高管理层业务能力，使企业管理更加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同时，进一步加强子公司企业文化建设，使公司和子公司员工的价值观趋于一致；继续加强管理制度的完善、学习和落实，实现以制度约束，以制度管理的企业管理理念，保证企业健康稳健的发展。

2、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较高的主要原因系公司产品具有较强的核心竞争力，通过持续的新产品、新技术的研究开发，不断推出较高技术含量和较高附加值的产品进而将主营业务毛利率保持在较高水平。随着公司规模扩大、新产品的推出，或公司涉及新的领域，或将降低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努力提高新产品的核心竞争力，使得公司在市场上保持优势竞争地位，保持较高的产品毛利率水平。

3、产能扩大带来的风险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即将建成达产，公司主要产品的产能将实现大幅提高，虽然公司前期对市场、技术及销售能力等各个方面进行了可行性研究分析，但仍可能出现产能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公司将加大生产、销售各方面的管理力度，有效规避风险。

4、技术创新和高端人才不足的风险

随着公司技术创新的深入，技术创新在深度和广度上都将会更加困难。一方面需要公司在技术研究方面不断加大投入，另一方面也加大了公司对高端、复合型技术人才需求。如果公司现有的盈利不能保证公司未来在技术研究方面的持续投入，不能吸引和培养更加优秀的技术人才，将会削弱公司的竞争力，从而影响公司长期发展战略的实施。公司目前拥有一支年轻优秀的核心技术团队，已实施首期股权激励计划，以持续、广覆盖面的激励方案形成了公司治理与激励机制，对推动公司快速发展起到了关键性的作用。公司将继续加大在技术研究方面的持续投入，不仅留住现有的核心人才，更要吸引更多的高端优秀人才加入到公司，以促进公司在核心技术方面领先地位。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6,919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潘建根	境内自然人	33.36%	40,033,980	40,033,980		
杭州长益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15%	25,383,780	25,383,780		
孟欣	境内自然人	6.6%	7,922,520	7,922,520		
闵芳胜	境内自然人	2.73%	3,279,960	3,279,960		
中国农业银行—交银施罗德成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49%	2,988,139			
中融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保险产品	其他	1.51%	1,810,064			
胡红英	境内自然人	1.38%	1,655,820	1,655,820		
孟拯	境内自然人	0.96%	1,148,760	1,148,760		
朱春强	境内自然人	0.88%	1,061,640	1,061,640		
浙江华睿海越光电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	594,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农业银行—交银施罗德成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2,988,139			人民币普通股	2,988,139	
中融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保险产品	1,810,064			人民币普通股	1,810,064	
浙江华睿海越光电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94,000			人民币普通股	594,000	
庄毅智	492,888			人民币普通股	492,888	
中国工商银行—海富通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81,354			人民币普通股	481,354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盛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76,783			人民币普通股	476,783	
陈斌	366,676			人民币普通股	366,676	
蒋美羨	288,619			人民币普通股	288,619	
蔡莉莉	279,898			人民币普通股	279,898	
中融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274,023			人民币普通股	274,02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潘建根先生与孟欣女士为夫妻关系；孟欣女士与孟拯先生为姐弟关系；孟					

	拯先生、闵芳胜先生和胡红英女士为公司董事；朱春强先生和裘兴宽先生为公司或子公司员工；公司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庄毅智除通过普通证券帐户持有 90,000 股外，还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02,888 股，实际合计持有 492,888 股。公司股东陈斌未通过普通证券帐户持股，仅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66,676 股，实际合计持有 366,676 股。公司股东蔡莉莉未通过普通证券帐户持股，仅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79,898 股，实际合计持有 279,898 股。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潘建根	40,033,980			40,033,980	首发前限售股	2015 年 3 月 29 日
杭州长益投资有限公司	25,383,780			25,383,780	首发前限售股	2015 年 3 月 29 日
孟欣	7,922,520			7,922,520	首发前限售股	2015 年 3 月 29 日
闵芳胜	3,279,960			3,279,960	首发前限售股	2015 年 3 月 29 日
胡红英	1,655,820			1,655,820	首发前限售股	2015 年 3 月 29 日
孟拯	1,148,760			1,148,760	首发前限售股	2015 年 3 月 29 日
朱春强	1,061,640			1,061,640	首发前限售股	2015 年 3 月 29 日
裘兴宽	459,540			459,540	首发前限售股	2015 年 3 月 29 日
罗微娜	316,890			316,890	首发前限售股	2015 年 3 月 29 日
李建珍	316,890			316,890	首发前限售股	2015 年 3 月 29 日
孙建佩	316,890			316,890	首发前限售股	2015 年 3 月 29 日
张维	186,210			186,210	首发前限售股	2015 年 3 月 29 日
马鲁新	143,820			143,820	首发前限售股	2015 年 3 月 29 日
郭志军	118,440			118,440	首发前限售股	2015 年 3 月 29 日
季军	109,980			109,980	首发前限售股	2015 年 3 月 29 日
潘敏敏	109,980			109,980	首发前限售股	2015 年 3 月 29 日
涂辛雅	101,520			101,520	首发前限售股	2015 年 3 月 29 日
张斯员	84,600			84,600	首发前限售股	2015 年 3 月 29 日
李倩	84,600			84,600	首发前限售股	2015 年 3 月 29 日
胡余兵	84,600			84,600	首发前限售股	2015 年 3 月 29 日
合计	82,920,420	0	0	82,920,420	--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1) 应收票据较年初增加了32.77%，主要系本期部分客户采用票据结算所致；
- (2) 预付款项较年初增加了91.17%，主要系本期增加备货所致；
- (3) 应付职工薪酬较年初减少了75.24%，主要系报告期内发放2013年度年终奖所致；
- (4) 财务费用较去年同期变动幅度-42.44%，主要系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 (5) 投资收益较去年同期增加163.85%，主要系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 (6) 收到的税费返还较去年同期增加94.82%，主要系本报告期收到软件退税金额增加所致；
- (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增加35.26%，主要系报告期内发放2013年度年终奖及员工薪酬开支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所致。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1) 报告期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年度经营计划开展各项工作，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同比均实现了增长。公司的营业收入3922万元，较去年同期上升10.81%；实现利润总额1369万元，净利润1275万元，较去年同期分别上升10.48%和17.05%。

(2) 募投项目建设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各募投项目继续推进。年产1500套LED光电检测设备扩建项目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主体工程建设已经完成，即将进入内部装修及设备安装阶段。进一步完善销售服务网络建设，新建西安办事处，并已投入使用。

(3) 进一步加强海外市场的开拓能力

进一步加强海外市场的开拓，参加了国际著名展会法兰克福展，受到客户青睐。公司将进一步引进国际销售人才，打造优异的海外销售团队，深入推进海外市场的开拓，提升海外业务能力和比例。

(4) 优化人力资源结构，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公司将持续关注品牌建设，积极推进人才培养与引进工作，加大了高端人才的引进力度；建立健全薪酬体系及任职资格评价体系，重视中层管理干部的职业化能力建设，提升管理层专业化和职业化水平；建立对干部骨干的选拔和培养机制，建立并完善各项激励及约束机制，落实责、权、利下放及配套体系建设；建立核心人才的职业发展通道，以员工的职业发展规划来推动公司职业化进程。

(5) 完善公司治理，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

报告期内，建立并发布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补充和完善公司各项规章制度，有效保障公司经营。并继续做好与投资者的交流工作，及时认真答复投资者关心的每一个问题，积极组织人员参加监管机构组织的培训，努力提高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除上海子豪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未变化外，其他四位均有变化。但其他四位所涉金额总和占本期采购总额比重不足20%，故不存在对某一供应商有重大依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除中国电子进出口浙江公司未变化外，其他四位均有变化。但其他四位所涉金额总和占本期总收入比重不足20%，故对总体影响不大。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年度经营总体计划推进各项工作，继续加强国际营销力度，积极推进国际化战略，进一步提高国际市场销售和服务能力；同时，通过加大研发力度，扩充研发团队，不断提升研发实力，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二节“二、重大风险提示”部分。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公司	本次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资金来源为激励对象自筹资金, 公司不为本次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依股权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 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 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13 年 07 月 31 日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结束	报告期内均严格遵守承诺, 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潘建根、孟欣、闵芳胜、胡红英、孟拯、朱春强、裘兴宽、李建珍、孙建佩、罗微娜、张维、马鲁新、郭志军、季军、潘敏敏、涂辛雅、胡余兵、张斯员、李倩 19 名自然人股东;	自远方光电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远方光电股份, 也不由远方光电回购该部分股份; 前述锁定期结束后, 本人每年转让或通过交易所挂牌出售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远方光电股份总数	2012 年 01 月 19 日	自远方光电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报告期内均严格遵守承诺, 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情况。

		的百分之二十五,并且离职后半年内,本人不转让或通过交易所挂牌出售直接或间接持有远方光电股份。			
	本公司法人股东杭州长益投资有限公司	自远方光电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远方光电股份,也不由远方光电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2年01月19日	自远方光电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报告期内均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潘建根、实际控制人潘建根、孟欣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未经营或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远方光电及其所控制的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今后的任何时间不会以任何方式经营或从事与远方光电及其所控制的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凡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	2012年01月19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均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情况。

		<p>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远方光电及其所控制的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会将上述商业机会让予远方光电。3、如果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声明、保证与承诺，并造成远方光电经济损失的，本人同意赔偿相应损失。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不存在以任何形式占用远方光电及其子公司资产的情况，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来也不会以任何形式占用远方光电及其子公司的资产。</p>			
	全体发行人	<p>承诺对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在发行人上市前未严格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给予员工足额缴存的住房公积金，如果在任何时候有权机关要求发行人或其子公司补缴，或者对发行人或其子公司</p>	2012年01月19日	长期有效	<p>报告期内均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情况。</p>

		进行处罚,或者有关人员向发行人或其子公司追索,发行人全体股东将全额承担该部分补缴、被处罚或被追索的支出及费用,且在承担后不向发行人或其子公司追偿,保证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3,218.88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79.8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518.7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1500 套 LED 光电检测设备扩建项目	否	11,570	11,570	594.69	5,718.87	49.43%	2014 年 12 月 31 日	0	0	否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4,812	4,812	304.56	3,390.59	70.46%	2014 年 12 月 31 日	0	0	否	否
销售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否	1,523	1,523	46.73	457.09	30.0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0	0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7,905	17,905	945.98	9,566.55	--	--	0	0	--	--
超募资金投向											
设立台湾办事处	否	190	190	12.34	59.12	31.12%	2014 年 12 月 31 日	0	0	否	否
设立远方谱色科技有限公司	否	15,000	15,000		1,710.17	11.4%	2017 年 12 月 31 日	0	0	否	否
设立美国美确有限公司	否	4,700	4,700	121.56	182.89	3.89%	2017 年 12 月 31 日	0	0	否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9,890	19,890	133.9	1,952.18	--	--	0	0	--	--
合计	--	37,795	37,795	1,079.88	11,518.73	--	--	0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因原计划工程建设施工进度受气候、人员及施工方案调整等因素影响有所滞后，公司承诺投资项目"年产 1500 套 LED 光电检测设备扩建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投资进度较预计进度有所滞后，预计 2014 年上半年能够完成工程竣工验收，2014 年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因受产业、市场等情况变化影响，本着谨慎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原计划国内销售服务网络部分建设网点推迟了建设计划，台湾办事处目前已派驻人员开展工作，但部分投资计划作了延迟考虑。公司承诺投资项目"销售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和超募资金投资项目"设立台湾办事处项目"的投资进度较预计进度有所滞后，预计 2014 年底完成。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调整已经 2013 年 10 月 2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经 2012 年 8 月 28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额募集资金 190 万元设立台湾办事处。经 2013 年 4 月 17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 2013 年 6 月 5 日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在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远方谱色科技有限公司并实施颜色及光电检测成套设备研发生产基地项目，该项目总投约 30,000.00 万元，其中 15,000.00 万元为首发上市的超募资金；15,000.00 万元为公司自筹资金。经 2013 年 6 月 26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额募集资金 4,700 万元在美国加利福尼亚州设立全资子公司美国美确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公司已进行募集资金投入项目预先投入置换审计，并取得了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的天健审（2012）5225 号的鉴证报告。于 2012 年 7 月 28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计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已于 2012 年										

	8 月 17 日完成募集资金置换事宜。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包括超募资金)全部存储在募集资金银行专户中,按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严格管理和使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报告期无

三、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无

四、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相关的议案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审议通过后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实施,切实保证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报告期内,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经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五、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无

六、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无

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涉及金额万元。

七、公司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无

第五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杭州远方光电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12,317,551.58	731,341,300.5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500,000.00	1,883,000.00
应收账款	2,816,372.92	2,663,840.02
预付款项	8,196,106.12	4,287,242.5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3,689,658.74	2,866,614.96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609,413.09	3,984,824.8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3,831,131.47	31,536,103.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5,000,000.00	110,008,770.92
流动资产合计	882,960,233.92	888,571,697.11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38,000.00	338,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3,844,767.43	3,880,236.78
固定资产	47,667,297.76	48,333,603.75
在建工程	81,120,849.79	69,466,778.0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6,258,169.27	26,441,540.7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624,355.06	1,514,698.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830,654.24	839,921.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1,684,093.55	150,814,779.50
资产总计	1,044,644,327.47	1,039,386,476.6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262,617.31	3,635,823.43
预收款项	39,991,012.07	40,404,109.4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929,203.67	7,792,307.67
应交税费	3,056,185.96	4,237,002.4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174,609.41	1,077,618.5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383,600.00	5,160,600.00
其他流动负债	700,000.00	7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55,497,228.42	63,007,461.4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415,300.00	415,3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5,300.00	415,300.00
负债合计	55,912,528.42	63,422,761.4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资本公积	577,569,202.59	577,569,202.59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1,221,729.80	31,221,729.8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59,924,754.38	247,176,354.7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6,112.28	-3,571.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88,731,799.05	975,963,715.1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88,731,799.05	975,963,715.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44,644,327.47	1,039,386,476.61

法定代表人：潘建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孟拯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晓跃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杭州远方光电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32,545,503.22	649,253,246.93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500,000.00	1,883,000.00
应收账款	3,546,016.40	4,852,273.39
预付款项	5,205,613.97	3,906,717.96
应收利息	2,602,425.23	2,028,882.13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630,139.54	2,147,278.66
存货	31,473,406.84	29,780,265.1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5,000,000.00	110,007,891.35
流动资产合计	795,503,105.20	803,859,555.6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9,037,492.80	97,821,912.80
投资性房地产	8,274,624.30	8,343,779.76
固定资产	42,860,774.52	43,576,178.81
在建工程	81,003,349.79	69,349,278.0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0,521,001.38	10,618,527.4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624,355.06	1,514,698.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827,016.80	827,016.8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4,148,614.65	232,051,392.34
资产总计	1,039,651,719.85	1,035,910,947.9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646,983.54	4,969,739.50
预收款项	36,315,039.24	37,975,516.07
应付职工薪酬	1,500,000.00	6,662,312.00
应交税费	2,815,119.87	3,656,960.8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102,799.48	988,796.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383,600.00	5,160,600.00
其他流动负债	700,000.00	7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50,463,542.13	60,113,924.7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415,300.00	415,3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5,300.00	415,300.00
负债合计	50,878,842.13	60,529,224.7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资本公积	593,819,007.44	593,819,007.44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1,221,729.80	31,221,729.8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43,732,140.48	230,340,985.9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88,772,877.72	975,381,723.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39,651,719.85	1,035,910,947.95

法定代表人：潘建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孟拯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晓跃

3、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杭州远方光电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39,220,999.13	35,395,460.88
其中：营业收入	39,220,999.13	35,395,460.8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0,458,088.00	26,115,544.39
其中：营业成本	12,883,897.94	11,261,103.8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520,164.39	537,321.47
销售费用	4,995,705.34	4,367,170.16
管理费用	15,326,692.07	12,244,517.62
财务费用	-3,268,371.74	-2,294,568.68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74,816.45	672,657.5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537,727.58	9,952,574.02
加：营业外收入	3,199,397.29	2,482,852.55
减：营业外支出	42,848.61	39,638.6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694,276.26	12,395,787.90
减：所得税费用	945,876.60	1,504,735.8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748,399.66	10,891,052.0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748,399.66	10,891,052.08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1	0.0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1	0.09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12,748,399.66	10,891,052.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748,399.66	10,891,052.0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法定代表人：潘建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孟拯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晓跃

4、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杭州远方光电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38,364,655.65	34,981,578.76
减：营业成本	13,938,501.88	12,093,927.93
营业税金及附加	470,652.27	506,750.98
销售费用	4,413,169.64	3,851,679.61
管理费用	13,182,128.70	10,872,003.21
财务费用	-2,995,965.56	-2,252,422.26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74,816.45	672,657.5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130,985.17	10,582,296.82
加：营业外收入	3,196,424.88	2,482,852.25
减：营业外支出	38,150.55	34,799.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289,259.50	13,030,350.07
减：所得税费用	898,104.96	1,470,931.4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391,154.54	11,559,418.67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1	0.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1	0.1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391,154.54	11,559,418.67

法定代表人：潘建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孟拯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晓跃

5、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杭州远方光电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4,350,123.28	41,128,616.6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799,979.48	1,437,233.2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78,436.25	3,183,151.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428,539.01	45,749,001.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006,315.62	19,853,595.5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119,766.62	15,614,659.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7,138,921.52	9,629,837.2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97,002.71	6,443,962.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762,006.47	51,542,054.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33,467.46	-5,793,053.2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774,816.45	30,672,657.5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774,816.45	30,672,657.5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471,672.79	13,057,234.48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000,000.00	3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6,471,672.79	43,057,234.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96,856.34	-12,384,576.9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074.8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016,248.97	-18,177,630.2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2,234,000.55	733,362,181.1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3,217,751.58	715,184,550.89

法定代表人：潘建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孟拯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晓跃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杭州远方光电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3,477,283.05	40,923,672.31
收到的税费返还	2,799,979.48	1,437,233.2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84,919.26	3,228,537.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362,181.79	45,589,442.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230,012.64	20,265,247.7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225,427.27	13,268,693.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6,349,849.57	9,005,961.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40,955.80	6,178,749.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346,245.28	48,718,651.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4,063.49	-3,129,208.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774,816.45	30,672,657.5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774,816.45	30,672,657.5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275,416.67	13,057,234.4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15,58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000,000.00	3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490,996.67	43,057,234.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16,180.22	-12,384,576.9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700,243.71	-15,513,785.8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0,145,946.93	697,131,619.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3,445,703.22	681,617,833.47

法定代表人：潘建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孟拯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晓跃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杭州远方光电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潘建根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三日